附件3：

**辽宁理工职业大学2023年单独招生考试疫情防控措施**

为做好学校2023年单独招生考试期间的新型冠状病毒感染防控工作，依据《高等学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防控技术方案（第七版）》及《辽宁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3年高等职业院校单独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要求，及时有效地处理各类突发事件，预防各种事故的发生，确保单招考试安全有序圆满地完成，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全面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市教育系统疫情防控工作决策部署，落实《辽宁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3年高等职业院校单独考试招生工作的通知》要求及《辽宁理工职业大学2023年开展单独考试招生工作方案》，以确保师生生命安全为目标，科学安排单独招生考试工作，提高应急处置能力，确保相关工作平稳有序。

**二、组织领导**

成立单独招生考试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统筹领导考试全过程的疫情防控工作。

组 长：蔡红武

成 员：王延婷、聂孝亮、张莹、崔莉芳、陶德龙、胡旭

**三、防控管理工作**

**（一）做好考前准备工作**

1.做好防控知识教育

对到本校参加考试的学生做好卫生防疫知识教育，提前发布注意事项，到校后接受预防性防疫安排等内容，提高自我防护能力。（责任部门：招生办）

2.设定功能区域

（1）体温检测等侯区：校门外设引导检查通道，疏导到达学生有序排队等侯体温检测。（责任部门：保卫处）

（2）体温检测区：校门外设置测温设备，负责考生体温检测。（责任部门：保卫处）

（3）指定路线区：考生进入校园后按照指定路线进入考区，不得聚集，不得随意在校园内停留。（责任部门：保卫处）

（4）消毒区：对考试通道、考区进行日常消毒（责任部门：总务处）

3.考场区域准备

（1）考场区域的保洁和日常消毒。考前一天彻底清理卫生死角，所有考场要提前开门开窗，保证空气流动，并对所有考试区域进行日常消毒。考场门口配备一定数量的备用口罩（考生口罩原则上自备）、速干手消毒剂、含氯消毒剂等有效的防疫用品，洗手间配备一定数量的消毒洗手液等物品，放置废弃口罩回收箱。（责任部门：总务处）

（2）考场设置。每个考场保证单人单桌间隔1米以上，保持安全距离。（责任部门：教务处）

（3）设置考场隔离区。设置具备防护隔离措施的特殊通道，配备医护人员，当发现有高烧等症状时，立即隔离，并立即就医。（责任部门：医务室）

（4）设置备用考场。考试当天有发热、咳嗽等异常症状者，安排在备用考场考试。（责任部门：教务处、医务室）

**（二）考生入场及考试**

1.考前7天内如实填写“体温自我监测登记表”，随时检测体温和个人健康情况。如体温异常，则需进行抗原检查，结果为阳性者，通过专人专道进入备用考场。（责任部门：保卫处）

2.所有考生须按规定在校门前排队入校，排队间隔一米，避免人员聚集。家长和送行车辆一律不得进入校园，严禁一切无关人员进入校园。如体温异常者，通过专人专道进入备用考场。（责任部门：保卫处）

3.所有考生及考务人员须全程佩戴口罩做好防护工作。（责任部门：教务处）

4.考试中出现发热、咳嗽等可疑症状，做好个人防护，由监考教师立即移送到备用考场考试。（责任部门：医务室）

5.考试结束后，考生错时离场。学生按指定路线离开校园，不得在校内逗留。（责任部门：保卫处）

6.所有考试人员退场后，对考场保洁区域进行环境卫生清理，全面通风换气并进行日常消毒。（责任部门：总务处）

**（三）考试结束后**

1.考试结束后，组织考生错时离场。学生按指定路线离开校园，不得在校内逗留。（责任部门：教务处、保卫处）

2.所有考试人员退场后，对所有的考场、涉及的办公室进行环境卫生清理，全面通风换气并消毒。（责任部门：总务处）

**（四）工作要求**

1.提高政治站位，加强组织领导。要进一步提高政治站位，增强责任感与使命感，把做好单招考试疫情防控工作作为保障师生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的政治责任和第一要务，层层压实责任，落实好全员防控责任。

2.加强形势研判，完善工作预案。要根据形势发展，加强防控工作形势研判，细化工作措施和操作流程，做到每种情况都有应对处置方案，确保科学处置。

3.加强督导检查，保证工作质效。纪委、防控领导小组要加强防控工作各坏节的指导检查，确保学校防控工作部署落实到位。督促考务、管理、后勤部门要切实履行防控职责，加强考生考试行为监督，对师生安全与身体健康负责，教育师生克服麻痹大意的思想，做好防护措施，保障防控工作效果。

4.加强宣传引导，形成防控合力。制定宣传工作方案，仔细统筹谋划好防控教育宣传工作。加强对考试防控工作政策措施的宣传解读，及时准确、公开诱明发布相关信息，回应师生关切，增强及时性、针对性和专业性。